

# 威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威绿办发〔2020〕1号

---

## 威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开展2020年全市造林绿化工作的意见

各区市绿化委员会，市绿化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为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绿满齐鲁·美丽山东”国土绿化行动，持续推动“绿满威海·四季多彩”，切实做好全市2020年造林绿化工作，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意见。

### 一、总体任务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我市“三年实现大变化”的关键之年。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将推动“绿满威海·四季多彩”国土绿化行动作为不断开创“精致城市·幸福威海”全新局面的重要举

措，统筹推进海岸林带绿化、荒山生态绿化、水系生态绿化、绿色通道建设、城镇村绿化美化和退耕还林还果“六林工程”建设，全年植树造林6万亩。

## 二、重点工程

(一)重点抓好里口山区域植被恢复提升工程。在环翠区里口山区域补植黑松、黄栌、龙柏、连翘、火棘等各类绿化苗木10万株。在经区长峰西山结合矿山治理完成复绿330亩。在高区李家亦以西区域补植黑松、臭椿等苗木0.5万株，并铺设水管引水上山用于苗木管护。按照“专群结合”原则，聘请专业公司与发动广大人民群众共同参与植被恢复提升工程，对山高路远、悬崖峭壁等施工困难的区域，采取公开招投标方式聘请专业公司实施作业，对交通便利、坡度偏缓等易于施工的区域，组织机关干部，发动人民群众和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参与作业。

(二)实施松材线虫病疫木采伐迹地植被恢复工程。按照人工补植与自然恢复相结合原则，针对不同恢复区域分类施策，采取人工补植与自然恢复相结合原则进行恢复。纯松林中出现大于6平方米以上采伐空地，采取人工补植营造混交林的方式进行全面恢复。混交林采伐松材线虫病疫木后，亩均林木数大于110株的区域，原则上采取自然恢复为主的方式进行恢复；亩均林木数小于110株的区域，采取人工补植为主的方式进行恢复。按照营造混交林原则，选择适宜的针叶阔叶树种，以块状混交和带状混交为主。按照常绿树种与彩叶树种相结合原则，在保证常绿树

种用量的基础上，适当使用彩叶树种。率先对伟德山、正棋山、昆崙山等重要山系开展苗木补植工作，优先选用育苗成本低、适应性好的乡土树种。对符合要求的工程项目积极争取纳入上级政策性资金大盘子。

（三）实施村庄绿化美化工程。计划争创山东省森林乡镇 2 个、森林村居 25 个，并积极申报国家森林乡村，带动村庄绿化提档升级工作有效开展。推广荣成市“绿满荣成·美丽乡村”行动经验，结合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行动，加大“四旁”植树力度，计划在全市范围内实施 400 个村庄的绿化提档升级，栽植各类绿化苗木 40 万株。参照临港区实行的“谁种谁受益、谁管护谁得利”的做法，按照“政府主导、群众参与”原则，在树种选择、绿化布局等方面，广泛听取群众合理化建议，增加既有绿化效果又能产生经济效益的经济林、用材林树种用量，调动群众参与苗木栽植和后期管护的积极性，进一步提升村庄绿化美化效果。

（四）实施通道沿线绿化提升工程。按照《威海市铁路（环山路）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实施好铁路、环山路及新建通道两侧绿化提升工程，对适宜绿化空地通过营造楸树、刺槐等用材林、樱桃、柿等经济林、黑松、臭椿等防护林，建设苗圃等方式广泛开展造林绿化。对主城区、通道两侧以及居民集中居住小区可视范围内墓地进行绿化遮挡，主要栽植大规格龙柏、蜀桧等常绿苗木。结合威海市 2020 年市级重点项目、重点科技创新项目、重点工业投资项目、城建重点工程安排方案，

围绕绿道建设，做好沿海防护林、滨海步道补植和完善。

### 三、主要措施

(一)统筹安排，有序推进造林绿化重点工程。各区市绿委要切实发挥好推进造林绿化工作的牵头抓总作用，统筹安排好辖区内各项造林绿化重点工程，把每项工程落实落地，包括造林地块平整、苗木调运、工程招投标等各个环节，都要尽早动手，为完成好年度任务打下坚实基础。市绿委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职责，安排好本部门管理领域的造林绿化工作，通过开展“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建设“双拥林”、“巾帼林”、“青年林”、“亲情林”、“志愿者林”等活动，为推动全市造林绿化工作有效开展做出应有贡献。

(二)多措并举，为推动造林绿化工作提供资金保障。各区市、各成员单位要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作用，创新投融资方式，以财政投入为导向，引导金融资本、工商资本等各类资本投向造林绿化工程。同时，对符合上级政策性补助资金申报条件的造林绿化项目，积极组织申报。形成地方财政资金发挥杠杆作用、各类社会资本发挥主体作用、上级政策性补助资金发挥助推作用的合力，为推动造林绿化工作提供有力支撑。

(三)专群结合，广泛发动各界力量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开展好造林绿化工作，需要专业队伍发挥良好作用，也需要社会各界力量踊跃参加。各区市绿委应按照《全民义务植树尽责形式管理办法（试行）》和《威海市全民义务植树若干规定》，认真落



实义务植树工作属地管理责任。通过领导同志和机关干部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引领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人民群众积极参与进来。林业主管部门要安排专门人员深入实地踏查义务植树地点，合理划分植树区域、备足备好绿化苗木，明确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通过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向社会公布，畅通社会各界参加义务植树活动的渠道，要组织专业人员进行现场技术指导，并落实好苗木管护责任，确保义务植树活动取得实效。

（四）强化督导，确保按时保质完成造林绿化计划任务。各区市绿委要加强对造林绿化工作的督导力度，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进行整改，及时汇总工作进展情况，市绿委各成员单位也要详细掌握本部门造林绿化工作开展情况，于本年度6月30日和12月15日分别将相关信息报送至市绿委办。市绿委办将安排工作人员不定期深入实地检查造林绿化工作开展情况，并将检查结果报告市委、市政府。

  
威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2月21日

---

报：市级总林长王鲁明书记、张海波市长；市级副总林长王学文主任、  
高旭光主席、张宏伟副书记、王亮常务副市长、周永迪副市长。

---

威海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2月21日印发

---